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暨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近日接到控股股东—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唐人神控股”)函告,获悉唐人神控股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,亦存在解除质押的情况,具体事项如下:

一、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(万股)	质押开始日期(逐笔列示)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唐人神控股	是,为第一大股东	1,580	2017年2月14日	2018年2月14日	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13.52%	融资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2017年2月14日,唐人神控股持有公司股票11,690.3889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(49,319.5485万股)的23.70%,累计质押8,453万股(含本次),质押部分占公司总股本的17.14%。

二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唐人神控股将其于2016年5月16日质押给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招商资管”)的1,573万股无限售流通股(占本公司总股本3.19%),已于2017年2月15日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唐人神控股持有公司股票11,690.3889万股,占公司总股本(49,319.5485万股)的23.70%,累计质押6,880万股(含本次),质押部分

占公司总股本的 13.95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、解除质押登记证明。

特此公告。

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二月十六日